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报告

(二〇一八年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前言

1. 本报告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暨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福建辖区上市公司、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证券期货服务机构社会责任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编制而成。

2. 公司发布本报告，旨在真实反映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状况，进一步加强与社会各界的广泛沟通，促进公司全面健康发展。

3. 本报告经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一) 深化公司治理，规范运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制定以《公司章程》为主的一系列规范性制度并予以贯彻落实，包括“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确保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协调、相互制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薪酬与考核、审计、提名及预算委员会，并制定了委员会工作细则，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持。

2018年度,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9次董事会、4次监事会会议。2018年公司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对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担保计划、向关联方融资计划等5项涉及重大事项的议案进行了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保障了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防范公司经营风险

为继续健全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2017年公司成立了内控手册修订领导小组与工作小组,经过拟稿、评审、统稿、审查等阶段的工作,对《内部控制手册》进行补充与修订,并于2018年2月正式发布实施。

2018年度,公司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

(三) 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公司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相关管理制度。全年公司及时披露了38个临时公告,并按预定时间披露了季报、半年报和年报,充分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的知情权。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建立了集股东大会、信息披露、公司网站、现场调研、交易所互动平台、投资者邮箱及电话热线等为一体的多层次沟通网络,与投资者进行诚信、规范、及时、专业交流沟通。

(四) 加强债权人权益保护。公司根据年度预算编制年度信贷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合理安排资金,做好每笔贷款的还贷付息。企业以诚信经营获得银行的长期信赖,并建立了良好的银企合作伙伴关系。

三、认真履行员工权益保护,调动积极性。

(一) 完善劳动合同管理。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在岗职工1956人,为维护职工权益,公司严格按《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要求,100%签订劳动合同,80%以上职工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二）公司严格按《社会保障法》、《福建省住房公积金条例》等规定，为职工缴纳五险一金。2018年公司为员工交纳养老保险费1985万元，失业保险费215万元，医保费1039万元，生育保险费44万元，工伤保险费103万元，公积金949万元。办理补充医保1135人次，费用151万元。发放防暑降温221万元。公司还根据国务院《企业职工带薪年实施办法》规定，制定了《职工带薪年休假实施办法》，在统筹生产经营工作的前提下，合理安排职工休息休假。

（三）强化培训，提高素质。

为进一步提高员工队伍文化技术素质，根据生产经营工作的需要，制定了2018年职工培训计划，采用的培训方式：外部充分利用福能集团、华润水泥培训资源，组织选拔人员参加其开展的相关培训，内部开展多形式的岗位技能知识及网络平台培训。

1. 公司充分利用福能集团和华润水泥丰富的培训资源，开展多形式的培训，提高各层级人员理念及业务素质。公司高层人员参加福能集团19大及思维创新培训、福建省干部网络学院学习；权属中层人员参加工商管理、素质提升培训、安全、党群、人力资源、法务、信息化等专业培训。加强与华润水泥的培训协同，全年选送24人参加其微课制作、行政人力及采购知识、销售相关专题培训，共计441小时；邀请华润讲师到公司主题授课4场。通过协同学习，对员工视野的开阔、观念的改变、先进管理工具的使用等都起到很大的推动作用，学习意识逐步增强。

2. 开展网络平台培训。利用时代光华网络学习平台资源，开展绩效管理、财务、营销、采购、礼仪等课程及其他专业知识的学习。培训学员达完成学时7200多小时，有效解决了工学矛盾，对提升专业工作技能，改变员工的心态发挥了较好的作用。

3. 开展绩效宣讲活动。为提高绩效认知及提高应用水平，在工段长以上人员开展绩效宣讲活动，多形式开展绩效辅导，公司累计举办绩效

管理知识专业培训22场，累计1700多人次参训，人均接受培训课时6.37小时。

4. 开展内部培训。开展导师带徒、生产技术、安全知识、信息化应用等相关培训。

（四）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保障职工安全健康。公司通过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对职工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为职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并定期组织职工进行体检。2018年，公司组织员工体检1956人。全年公司无新增职业病，无伤亡事故。

（五）坚持职工民主管理，落实厂务公开制度。坚持以职代会为主要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落实职工群众参与企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的权利，组织召开公司七届二次职代会暨二届二次工代会，审议通过企业年金方案。坚持厂务公开，按照操作规范，及时通过各种会议、公告栏、宣传栏、公司局域网、办公 OA 系统、《福建水泥信息》、简讯简报等，多渠道、多形式地将企业生产经营、事关职工利益、职工关注的事项等文件、信息进行公开，实现了信息披露与布置工作结合，厂务公开与思想引导结合。

（六）帮扶救助持续向精准推进。弘扬亲如一家的企业文化，坚持开展送温暖活动。加强困难职工动态管理，通过“金秋助学”、“重大疾病医疗互助”、“两节特困职工慰问”、“五必访”等多渠道、多形式对他们进行帮扶慰问。增强了广大职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七）坚持共享普惠，促进企业和谐发展。注重员工精神文化生活，为员工创造良好的生活环境。在三供一业分离、社区改造的背景下，仍投入资金和组织人员做好文体活动场地的维护工作。不断丰富员工的精神文化生活，关注员工的身心健康，坚持长年开展节假日文体活动，两级群团组织开展了元旦迎新长跑、春节赠送春联、三八户外郊游、五一

拔河比赛、五四文艺演出、母亲节插花、七一知识竞赛、重阳老年运动会、国庆节钓鱼等23项次职工喜闻乐见的文体活动，营造深厚节庆氛围。做好老干退管服务，开展为70周岁以上老人庆祝生日活动和金婚纪念活动等，推进和谐社区建设。

四、加强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一）加强质量管理

2018年度，公司坚持质量领先的品牌战略，以“客户满意是我们质量的标准”为第一核心价值观。为了确保公司产品和服务满足法律法规、顾客和其它相关方的要求，公司自2001年至今，依据GB/T19001-2016、GB/T24001-2004和GB/T28001-2011管理体系国家标准的要求，实施和保持了覆盖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工作。

公司严格执行GB175-2007《通用硅酸盐水泥》及2010版《水泥企业质量管理规程》要求。每年年初组织制订高于国家水泥标准的企业质量内控标准，公司权属各单位依据企业年度质量内控标准进行细化和分解，确定并实施本生产单位的过程工序质量内控指标，确保公司生产的P·052.5R、P·052.5、P·042.5R、P·II42.5级出厂水泥优等品率100%；P·042.5级出厂水泥一等品率100%；P·C32.5R级出厂水泥合格率100%、富裕强度合格率100%；各品种等级出厂水泥包装袋重合格率100%，充分满足GB9774-2010《水泥包装袋》国家标准要求。公司生产的P·052.5R、P·052.5、P·042.5R、P·II42.5、P·042.5、P·C32.5R级水泥全部通过国家产品质量认证。

自1998年至今，公司拥有的“建福”、“炼石”品牌连续被评为“福建名牌产品”、“福建省建材放心产品”。公司“建福”、“炼石”牌水泥产品受到了省内水泥专业市场和民用市场的广泛的赞誉和信赖。

（二）经销商（客户）、消费者权益保护

客户保护方面：一是实行淡旺季均衡发货，满足客户的需求，火、

汽运双维度保供。二是在价格上根据市场行情变化，制定与市场变化相符的价格政策。三是在营销方式上，采取划区域销售模式，并采取袋装喷码、散装 GPS 跟踪等方式，加强窜货管理，维护公平竞争环境。四是市场部、各销售区域积极走访市场，加强与各类客户的沟通，分析认识当前市场情况，帮助客户解决实际销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构建完善的交流与协作平台。五是与客户合作制作店招宣传，提升品牌知名度。

消费者保护方面：一是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确保供应。派专人服务搅拌站、工程项目，严格履行合同，增设多个提货点，保证需求；对民用建筑，针对民用需求的特点，在全省各地设立了经销商、水泥门店，布局完善的经销网络，满足民用市场的购买需求。二是积极打击假冒伪劣我司产品的行为，净化市场，维护消费者利益。

售后服务：安排专人负责售后服务，对经销商和客户提出的意见，进行落实整改。派遣专业技术人员帮助经销商、客户处理水泥在施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特别是针对需求特殊性的品种，由专业技术人员配合其生产、施工，确保混凝土质量。

（三）供应商权益保护

2018 年，公司本着平等互利、友好诚信的原则积极开展各项采购业务，同时制定了供应商年度评价方案和详细评价标准，对大宗原燃材料供应商，辅材、备品配件供应商开展了年度评价工作，强化了公司供应商管理的同时也保护了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主要体现在：

1、严格按照公司《物资及服务采购招标管理办法（试行）》开展各项物资招标采购工作，招标采购过程邀请多部门共同参与监督，在降低公司采购成本的同时，增加了阳光采购透明度，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保障了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同时，供应商通过招标竞争成为我公司合格供应商，也在同行业提高了知名度，有利于在水泥行业推广自身产品和服务。

2、加强供应商动态管理工作，5月份公司开展了年度供应商评价工作，完成大宗、辅材、备配件供应商的全面评价，拟定考评结果进行通报和应用。对评价为优秀的供应商给予最优惠的待遇，对考评为不满意的供应商减少订货量，并开具《供应商改善通知单》，由供应商提出改善和预防措施，若限期未见改善，则取消供货资格。通过对供应商的有效考评管理，实现了对供应商的动态管控工作，不断优化公司合格供应商库，实现供需双方的良好合作关系。

3、积极妥善处理供应商与我公司质量争议问题。物资采购过程中，遇到供应商对其所供物资检验质量存在疑义时，公司及时与供应商进行沟通协调，如双方对质量有争议，可将留样送第三方权威检验部门进行检验，并作为最终的结算依据，以确保供应商的合法利益。

4、强化公司供应商保证金管理，拟定采购部保证金管理办法，建立保证金管理台账，对由各项物资的投标保证金、合同履行保证金、质量保证金进行规范化管理，对到期的保证金及时进行退还办理，保障了供应商的资金安全，维护了供需双方的合法权益。

5、注重对供应商的培养，与部分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促进双方真诚交流避免许多潜在的问题，同时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的建立，可以提高供应商对我公司的服务质量，缩短供应周期，提高供应灵活性，实现供需关系的双赢。

五、 加强环境保护，坚持可持续发展。

公司 2019 年节能减排工作目标:实现现有熟料生产线产能最大化，进一步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用先进产能替代或淘汰落后产能，实现节能减排、保护环境、降低成本、创造经济和社会效益的可持续发展战略目标，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建立完善监测考核体系，强化日常监控。

2018 年，福建水泥以经济可持续科学发展观，自身发展与社会全面

均衡相结合；以生产运营管理手册为抓手，不断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以日监督月考核为手段，严格管控基地污染物排放；以节能降耗为宗旨，实行节能减排管理常态化，圆满完成 2018 年度节能减排任务。

（一）2018 年度资源消耗情况

序号	名称	单位	2018 年消耗
1	石灰石	万吨	1023.10
2	原煤	万吨	105.56
3	氟石膏、脱硫石膏	万吨	45.23
4	混合材(工业废渣、废石等)	万吨	166.18
5	总用电量	亿千瓦时	7.62

（二）环保投资和环境技术开发

根据各基地实际情况及装备、工艺特点，梳理和总结往年技术改造中取得较好成果的技术改造项目，组织内、外部专家对各基地技术薄弱环节开展技术论证，提出具备技术更新及具有较大经济效益的技改项目。经过大量的数据分析和研究，推动 2018 年技术改造项目落地实施，共完成 10 项，使用资金 752 万元。特别是安砂建福总降主变减容改造后，每年减少基本电费支出 187 万元。

（三）污染物排放与监控

2018 年，基地工厂污染物排放均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名称	目标值	实际值	备注
窑系统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30	15.6	达标
各类通风除尘粉尘浓度 (mg/m ³)	≤20	15.6	达标
环保设施年平均同步运转率 (%)	100	100	达标
粉尘排放点达标率 (%)	≥98	98	达标
工业废水中的主要污染物排放	达标	达标	达标
厂界噪声	日间：65db 夜间：55db	日间：61-63db 夜间：51-54db	达标
实现设备计划检修完成率 (%)	100	100	达标
主机设备完好率 (%)	≥98	98	达标

2018 年，公司重点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情况具体见下表：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mg/m ³)	执行排放标准(mg/m ³)	排放总量(t)	核定的排放总量(t)	超排排放情况
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12.795	100	54.42	371.3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318.4	400	1284.1	1485.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 窑尾	17.4 13.94	30 30	43.82 59.28	191.57	无
福建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3.39	100	12.46	44.4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299.69	400	1201.39	1860.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 窑尾	11.14 16.66	30	24.80 61.24	347.2	无
福建省海峡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11.355	100	33.6	371.25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250.711	400	741.5	1485.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 窑尾	8.448	30	45.418	307.278	无
福建省永安金湖水泥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16.725	100	25.096	193.75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295.513	400	451.913	775.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 窑尾	16.505	30	24.768	162.967	无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炼石水泥厂(8#窑)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14.054	100	31.25	75.8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310.1	400	662.39	775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 窑尾	9.656	30	33.92	99.98	无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炼石水泥厂(5#窑)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29.39	100	39.57	41.09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292.385	400	378.24	620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 窑尾	13.625	30	31.96	79.98	无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炼石水泥厂(4#窑)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窑尾	16.449	100	3.20	29.8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窑尾	185.589	400	35.74	446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2	窑头 窑尾	6.946	30	2.25	79.98	无

注：根据福建省环保厅闽环保科〔2014〕12号《关于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有关事项的通知》，2018年福建省水泥企业应同时符合福建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1311-2013和国家GB4915-2013的有关规定要求。公司上表“执行排放标准”已按就高原则列示。

(四) 环保设施建设及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地方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巩固和推进清洁文明生产，加大环保设备及项目投入，公司全部 7 条熟料生产线和 14 条水泥磨生产线，均配备完备的收尘设施，完好率 100%，安全稳定运行，全部安装在线监控设备，监测数据联网上传，接受监督，全部达标排放；7 套脱硝设备严格按照国标和福建省环保厅有关规定在线运行、适时监督，全部实现达标排放。

（五）危废品处置合规

每季度检查基地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处置、废品回收，以及综合利用情况，保证危废品处置合规。

（六）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生产基地均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环保部门备案，同时分别进行应急演练，达到降低环境危害，保护员工和周边群众、保护环境的目的。

（七）享受优惠及奖励

2018 年，公司获得节能减排及环保类政府奖励共 1853 万元。其中：安砂建福资源退税 843 万元；全年优化用电优惠政策（覆盖率 100%）创效益 1010 万元。

六、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注重社会公共关系。与政府部门保持密切联系。公司积极主动与各级政府、银行、铁路运输等部门加强联系，使公司的生产经营、改革、发展等工作得到了各方的大力支持，促进了公司发展。

积极支持公益事业。公司在自身发展的同时，结合中央精准扶贫要求，积极支持社会公益事业。2018 年，公司向社会捐赠了资金和水泥产品，用于生态文明建设专项基金、医疗互助金、公路提级改造工程建设、美丽乡村建设、顺昌首届“大圣杯”国际大学生（女子）

篮球争霸赛、德化县美湖镇阳山村老人协会等。其中精准扶贫具体详见第七点“精准扶贫”有关内容。

七、精准扶贫

1、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积极响应中央关于扶贫开发的工作要求和整体战略，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在发展经营业绩的同时，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用爱心回馈社会，积极参与和支持当地的教育、就业、基础设施建设、慈善等公益事业，用实际行动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

2、2018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8 年，公司深入推进精准扶贫工作。一是积极开展捐资助学活动，通过捐款助学基金的方式，向福能集团特困职工子女助学基金捐款 10 万元。同时，直接捐助贫困生 8 人，投入资金 13500 元，帮扶困难学生求学圆梦；二是通过组织参加重大疾病医疗互助金活动帮扶 232 人次，发放补助金 51.7 万元。三是积极响应地方政府号召，积极参加福建省对口消费扶贫工作，购买宁夏黄土地粉丝 2043 份，金额 40.45 万元。四是子公司海峡水泥根据当地情况，深入调查了解贫困户需要，与其中 50 名人员签订了就业协议。五是与永安市曹远镇签订矿山开采补偿合同，2018-2023 年期间每年补偿镇政府和当地樟林村、上曹村共计 110 万元，用于生态保保护护补偿和村民补偿，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六是加大对有关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的支持力度，子公司海峡水泥赞助德化阳山至永春曲斗段公路提级改造工程 2500 万元，提升区域发展能力。七是通过捐赠产品方式，捐赠水泥 450 吨（折款 14.58 万元），实施精准扶贫和基础设施建设，包括安砂镇美丽乡村建设、顺昌县双溪街道水南村新村部大楼建设、顺昌县元坑镇际下村供水管道建设等。

1、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2728.08
其中：1.资金	2,713.5
2.物资折款	14.58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50
二、分项投入	
1.产业发展脱贫	
2.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50
3.易地搬迁脱贫	
4.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11.35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28
5.健康扶贫	
6.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110
7.兜底保障	
8.社会扶贫	
其中：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40.45
9.其他项目	
其中：9.4 其他项目说明	1.公路建设 2500 万元 2.美丽乡村及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14.58 万元 3.重大疾病医疗互助金活动 51.7 万元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为崇高的政治责任，更是企业的一项神圣使命，公司将继续履行社会责任,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脱贫攻坚决策部署上来。2019 年，公司将按照分子公司所在地政府对精准扶贫工作的统筹安排，重点帮扶村镇道路硬化、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矿山修复等生态环境帮扶；二是通过捐款（助学基金）方式，实施教育扶贫；三是在有条件的分子公司吸纳贫困帮扶对象进厂务工和职业技能培训；四是按照省政府部署，积极参

与对口帮扶。

八、社会贡献值

2018 年度，公司实现社会贡献值 107521.48 万元，每股社会贡献值为 2.82 元。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749.77 万元；为国家创造的税收 37562.03 万元；向员工支付的工资 24891.84 万元；向银行等债权人给付的借款利息 8777.79 万元；公司对外公益性支出 2540.05 万元。

九、社会责任履行状况存在差距及改进

2018 年公司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做了一些工作，但社会责任履行状况与相关规定仍存在差距，加快发展的任务还十分艰巨；股东（投资者）投资回报低等方面仍有改进空间。为此，公司将加快发展，扩大产能规模，提高竞争力；强化内部管理，节能降耗，降低成本，增加效益；抓好技术创新，完善环保设施，减少排放。进一步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进一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公司本身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9 日